

# 無錢救子卻拾金不昧 乞討爸終得善報

楊世新是天津一位44歲的農民。為給身患白血病的兒子治病，他街頭乞討，其間偶然拾到18萬元巨款，卻未將其據為己有，而是冒雨等待失主逾3個小時，最終將失款如數歸還。有民眾為此動容，伸出援手捐助50餘萬。

楊世新12歲的兒子，去年4月被查出患上白血病，醫療支出很快花光了家中十幾萬的積蓄，即使四處借債也難以支撐。楊世新希望自已給兒子做骨髓移植，經配型檢測符合條件，但幾十萬元的手術費又令他望而卻步。無奈之下，楊世新就在醫院門前乞討，期望好心人施捨幫助。

## 拾18萬等失主 獲善款50萬

說起那個改變他命運的日子，楊世新仍記憶猶新。「那天是7月8日上午，我還在擺攤乞討」，當時

他旁邊有幾個山東青島的病人家屬坐着喝酒，楊世新還勸他們少喝些。約11點，那幾個人離開後，楊世新發現他們落下了一個皮包。「我打開一看，裡面是一萬一疊的人民幣，一共18疊，總數18萬元。還有幾張12歲男孩的尿毒症病歷。」楊世新說，撿到這些物品後，自己沒有猶豫，馬上想到的是怎樣物歸原主。於是他就原地等待失主。旁邊一個小孩見到，幾次勸他「拿走了算了」，但楊世新不為所動。即使後來下雨，他也一直在等待。直到下午兩點多，失主才趕

回來，楊世新最終「完璧歸趙」。事件傳開後，天津市民為這位拾金不昧的「乞討爸爸」籌得了50萬元的善款。楊世新已用這筆錢付清了目前所需的醫療費用，但是兒子手術後的高額藥費尚無着落。目前租房居住的他，準備將村內的一處住房賣掉籌錢。好消息是，昨日的移植手術後，父子暫時均告平安。至於執到的那筆錢，楊世新說：「如果那天我把18萬留下，就不會有後來大家對我的幫助，我可能就走到今天。我相信好人有好報。」



楊世新準備出售的、位於天津精武鎮閻莊村的住屋。

## 夫婦騎車返鄉6天行2千公里

在福建晉江打工的冉小勤夫婦不走尋常路，選擇騎電單車回家，全程1,928公里，花了6日及800多元的食宿和油費。

冉小勤去年6月花1萬元買入這架電單車，還花了3,000元安裝最新的導航系統。雖然搭長途汽車只需20多個小時就能到家，但在家過年期間，家人去哪裡都可以騎車，不用逼巴士。

10日，夫妻進入重慶地界，歸心似箭的二人騎上滬渝高速，不料卻在一處隧道口被重慶高速執法隊攔下。冉小勤表示，夫妻說了自己的經歷，執法隊員則進行了口頭教育。由於擔心二人疲勞駕駛，執法隊員調來了一架車，載着他們及電單車到了執法隊的一個辦公室休息，並為他們另指了一條安全的回家路線。

記者 袁巧 重慶報道

## 一對大熊貓有望放歸自然

成都大熊貓繁育研究基地近日透露，最新一輪的野化放歸項目中，兩隻大熊貓幼仔已經進入半野化培訓區，開始逐步適應野外的生存環境，有望在不久後被正式放歸自然。

兩隻大熊貓分別名為和勝、倩倩。甫入園區，膽大的和勝就跟隨科研人員一路向半山攀爬，而內向的倩倩就近選了一處原生白夾竹進行採食；等到和勝完成上下樹、爬坡等探索、足跡覆蓋了培訓區的三分之一時，倩倩才嘗試跟隨科研人員進行「翻山越嶺」的冒險。

工作人員介紹，現在牠們每日都在培訓區中四處活動，學習如何尋找食物和水源，「我們會有意识地引導牠們熟悉地形，令牠們在野外環境中睡覺及進行各項活動，目前首要重任是確定這兩隻大熊貓是否能夠在野外環境生存。」

本報四川傳真

記者 周盼 成都報道

## 走出大山去過年

農曆新年臨近，山西省長治市南部村迎來了幾位「稀客」。來自四川涼山彝族自治州的5個少數民族孩子，同他們的支教老師張勤一起「回家」過年。這些大涼山區的孩子是第一次走出大山，親眼看到外面的世界，感受漢族農曆新年的氛圍。

然而張勤卻有些憂慮，一方面當地家長不重視教育，許多孩子為了放羊而輟學；另一方面去當地支教的老師留不住，大多數待幾個月就走了。如今，他最大的希望就是能有更多人來幫助那些失學的山區孩子。

右圖為張勤(左)和第一次吃雪糕的彝族孩子阿余時日，左圖為一行人在長子縣的山間散步。

新華社



## 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規劃許可申請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6(2D)條，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，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  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例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H18/74	香港大潭大潭原水抽水站前水務署職員宿舍	臨時「屋宇(改建現有建築物)」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(為期3年)	2015年2月24日
A/SK-PK/217	西貢北港村丈量約份第222約地段第470號B分段第2小分段、第470號B分段第3小分段及第470號B分段餘段	擬議3幢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-小型屋宇)	2015年2月24日
A/YL-HT/938	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826號B分段餘段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汽車服務中心(為期3年)	2015年2月24日
A/YL-PH/711	元朗八鄉橫台山第111約地段第2831號、第2832號、第2833號、第2834號、第2835號、第2836號、第2837號、第2838號、第2839號(部分)、第2840號、第2841號、第2842號(部分)、第2843號(部分)、第2850號(部分)及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騎術學校(為期3年)	2015年2月24日
A/YL-PS/474	新界元朗屏山盛屋村丈量約份第123約地段第183號A分段、第183號B分段、第188號B分段第1小分段、第188號B分段第2小分段	擬議填土(1.3米)以作准許的新界豁免管制屋宇(小型屋宇)	2015年2月24日
A/SK-HH/65	西貢白沙灣徑第133號餘段	擬議屋宇(新界豁免管制屋宇-小型屋宇)	2015年3月3日
A/ST/869	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2-8號威力工業中心地下底層C室(7)	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(零售商店、快餐店)	2015年3月3日
A/YL-HT/941	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904號B分段餘段及第907號餘段	臨時公眾停車場(私家車及輕型貨車)(為期3年)	2015年3月3日
A/YL-HT/943	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515號餘段(部分)、第518號(部分)、第521號(部分)、第522號、第523號、第524號(部分)、第525號(部分)、第526號(部分)、第1247號餘段(部分)、第1249號(部分)、第1250號(部分)、第1251號餘段、第1252號、第1253號、第1254號、第1255號(部分)、第1256號(部分)、第1257號、第1258號餘段、第1259號(部分)、第1260號、第1261號及第1262號餘段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露天存放未有行車證的車輛及私家車停車場和車輛維修場(為期1年)	2015年3月3日
A/YL-PH/713	元朗八鄉上華丈量約份第111地段第316號B分段第2小分段A分段(部分)及第316號B分段第3小分段(部分)	私人會所	2015年3月10日
A/YL-TYST/721	新界元朗唐新新村路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092號B分段第7小分段餘段	擬議危險品倉庫	2015年3月10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

2015年2月17日

## 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規劃許可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6(2D)(b)條，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，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(2K)條，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，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  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例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/發展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A/H14/80	香港司徒拔道46號毗連政府土地	住宅發展的擬議改善現有車輛通道(包括加闊及相關土力工程)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一份土力規劃檢討報告書及回應有關政府部門的意見。	2015年2月24日
A/H19/69	香港赤柱赤柱大街86及88號(赤柱內地段第10號及赤柱地段第1130號)	擬議酒店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新的交通影響評估及回應部門的意見。	2015年2月24日
A/K15/113	九龍油塘東源街5及8號	擬議綜合住宅發展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回應規劃署就空氣流通評估的意見，並呈交經修訂的環境空氣影響評估。	2015年2月24日
A/KC/428	新界葵涌梨木道4-30號億萬工業中心	擬議酒店	申請人遞交了修訂的室內上落客貨車位佈局設計，及增加上落客貨車位。	2015年2月24日
A/YL-HT/937	元朗厦村短期租約第1869號(部分)	臨時存放建築機械、車輛裝嵌、回收廢棄收舊電器產品連附屬工場及辦公室(為期3年)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一個新築物，修改擬議收舊電器產品連附屬工場及辦公室的地盤平面圖。	2015年3月10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

2015年2月17日

刊登廣告熱線：2873 9888

傳真：2873 0009 電郵：advert@wenweipo.com